

感知季节

林清玄

生活在都市的人,愈来愈不了解季节了。

我们不能像在几时的乡下,看到满地野花怒放,而嗅到春风的讯息;也不能在夜里的庭院,看那扇扇凉的老人,感受到夏夜的乐趣;更不能在东北季风来临前,做最后一次出海航行捕鱼,而知道秋季将尽。

都市就是这样,夏夜里我们坐在冷气房子里,远望落地窗外的明星,几疑是秋天;冬寒的时候,我们走过聚集的花市,还以为春天正盛。然后我们慢慢迷了,迷失了,季节对我们已失去了意义,因为在都市里的工作是没有季节的。

前几天,一位朋友来访,兴冲冲地告诉我,“秋天到了,你知不知道?”他突来的问话使我大吃一惊,后来打听清楚,才知道他秋天的讯息来自市

场,他到市场去买菜,看到市场里的蟹儿全黄了,才惊觉到秋天已至,不禁令我哑然失笑;对“春江水暖鸭先知”的鸭子来说,要是知道人是从市场知道秋天的,恐怕也要笑吧。

古人是怎样知道秋天的呢?我记得宋朝的词人蒋捷写过一首《声声慢》,题名就是“秋声”:

黄花深巷,红叶低窗,凄凉一片秋声。豆雨声来,中间夹带风声。疏疏二十五点,丽蕉门、不锁更声。故人远,问谁摇玉佩,檐底铃声?

彩角声吹月堕,渐连营马动,四起笳声。闪烁邻灯,灯前尚有砧声。知他诉愁到晓,碎啾啾、多少蛩声!诉未了,把一半、分与雁声。

这首词很短,但用了十个“声”字,在宋朝辈起的词人里也是罕见的;蒋捷用了风声、雨声、更声、铃声、笳声、砧声、蛩声、雁声来形容秋天的到来,真是令人感受到一个有节奏的秋天。中国过去的文学作品里都有着

十分强烈的季节感,可惜这种季节的感应已经慢慢在流失了。

在工业发展神速的时代,我们的生活不断有新的发现。我们的祖先只知道事物的实体、季节风云的变化、花草树木的生长,后来的人逐渐能穿透事物的实体找那更精细的物质。老一辈的人只知道物质最小的单位是分子,后来知道分子之下有原子,现在知道原子之内有核子、有中子、有粒子,将来可能在中子粒子之内又发现更细的组成。可叹的是,我们反而失去了事物可见的实体,正是应了中国的一句古话“明察秋毫,不见舆薪”。

自从我们可以控制室内的气温以来,季节的感受就变成被遗弃的孩子,尽管它在冬天里猛烈地哭号,也没有多少人能听见了。有一次我在纽约,窗外的正飘着大雪,由于室内的暖气很强,我们在朋友家只穿着单衣,朋友从冰箱拿出冰淇淋来招待我们,我拿着冰淇淋看窗外的大雪竟呆了,怀念着“红泥小

火炉,能饮一杯无”那样冬天的生活。那时,季节的孩子在窗外探,我仿佛看见它踮着足,走入了远方的树林。

传说唐朝的武则天,因为嫌牡丹开花太迟,曾下令将牡丹用火焙烤,吓得牡丹仙子大为惊慌,连忙连夜开花以娱武后的欢心,才免去焙烤之苦。读到这则传说的时候,我还是一个不经事的少年,也不禁掩卷而叹;我们现在那些温室里的花朵,不正是用火来烤着各种花的精灵吗?使牡丹在室外还下着大雪的冬天开花,到底能让人有什么样的乐趣呢?我不明白。

萌芽的春、绿荫的夏、凋零的秋、枯寂的冬在人类科学的进化中也逐渐消失了。我们知道秋天的来临,竟不再是从满地的落叶,而是市场上的蟹黄,是电视、报纸上暖气与毛毯的广告,使我在秋天临窗北望的时候,有着一份伤感的心情。

这种心情,恐怕是我们下一代的孩子永远也不会知道的吧!

秋天里的“暗器”

张金刚

秋高气爽,山野炫彩,暖阳与清凉相随,美景与收获相伴。秋天极为慷慨,最喜漫步于野,爬山、郊游,看挺拔的玉米、低垂的谷黍,赏绚丽的秋叶、多姿的流云。然而,恣意路途“艰难”,轻盈的脚步、舒爽的心情,常被秋天遍布的“暗器”阻挠,伤身、伤神、烦心、闹心。

满树的酸枣,露出半绿半红的笑脸,惹人垂涎欲滴,忍不住伸手摘食,享受酸甜的脆爽。可偏偏枝条上竖满了长长的、尖尖的圪针,小心翼翼地探手上去,摘到果子,再慢慢缩回。即便如此,也常被扎到,候地生疼,有时还冒出血。可酸枣一定要摘,扎几下便也坦然。正有了这疼与血的考验,圆溜溜的酸枣捧在手中显得倍加可爱,嚼在口中才更为畅快。

酸枣因为有药用能卖钱,每当秋来父母便天天上山,摘回一口袋酸枣。但带回来的还有满手指的圪针眼儿,久久不能痊愈;有的圪针尖儿折断,扎到肉里,父母便对坐灯下,仔细地用缝衣针给彼此挑刺,温馨又心疼。第二天,我便早早背起镰刀进了山。我爱这酸枣,但恨这圪针“暗器”,伤到父母,伤到我的心。

为保护这小小的酸枣,酸枣树还招徕了众多刺毛虫。这款软软的家伙,徒有一身五彩斑斓的华服,但却感觉不到丁点漂亮,丝毫不招人待见。这家伙背着一身毒毛,潜伏在叶片上;不慎被它蜇到,便有一种刺心的疼痛,片刻鼓起一片疙瘩,小孩哇哇大哭,大人咬牙切齿。有经验的老人告诉,这时可采一把蒿草揉碎,在患处擦抹可消肿减疼。花椒树、花生叶上都有这刺毛虫,劳作时常被蜇,让人望而生畏,避之不及;哪怕想到,也浑身发凉。

浑身的“暗器”杀伤力虽不大,但却很“黏人”。一路行走,随风吹卷的裤管上总被粘上一些“零碎儿”,时不时停下来或坐下来,极

为无奈地细碎这恼人的“暗器”。

有种针茅草,成片布满山坡,摆摆着细长的茎条,风动涌起波澜。虽有种壮阔、苍茫之感,但真要涉足穿越针茅草,便会被粘上不少茅针。这茅针狭长,拖着尾巴,会钻透衣服,扎得微疼。有种鬼针草,嫩时收拢成一束,熟时放射成一簇。黑黑的、长长的,一碰便脱落粘满衣服。这圪针不尖,但粘得很牢。有种虱子草,矮茎短粗,伏地丛生;种子一粒粒带钩刺,排列于花轴之上呈穗状。因颗粒小,易脱落,像虱子,粘满衣服很难掉下,实在惹人烦。

但苍耳,却不那么讨厌,甚至有些讨喜。手掌般大小的绿叶茂密错落,叶柄处旁逸出一簇簇苍耳子。夏末时,这些纺锤形、枣核形的精灵,身披柔嫩的绿刺,虽有锋芒却很温和;初秋时,它们性情暴躁乖张起来,灰褐色的苍耳带着“杀气”。调皮的孩子童心释放,兴致勃勃地轻采苍耳,主动粘到自己的衣服上,粘到尾随的狗狗身上,晃悠悠回家去。搞恶作剧的,会将苍耳投射到女孩头发上、同学背上,惹来一阵追逐打闹。苍耳丰富了童年的快乐,一生难忘。即便我已近中年,有时见到苍耳还忍不住摘下把玩,粘到身上寻找曾经的记忆。还有一种叫蒺藜的“暗器”,如苍耳一般招人青睐,意趣无穷。

查资料得知,这些“暗器”黏人,是草儿秋来成熟传播种子、繁衍后代的一种生命智慧,正如背过的儿歌所言:“苍耳妈妈有个好办法,她给孩子穿上带刺的铠甲,只要挂住动物的皮毛,孩子们就能去田野、山洼……”这些“暗器”,并且大抵有着医药的价值。如此,这“暗器”并非绝对令人厌烦,反而多了些敬畏。

秋天,意味着成熟。然而大自然却奇妙地孕育了这众多“暗器”,保护着丰收的山野。但,正是有了这些“暗器”的存在,更让整个秋天凭添了些许神奇与情趣,让人欲罢不能。

一枚落叶

孙志昌

一枚落叶,如同一枚落日捡起它,就像捡起了昨天我用手轻轻地抚摸着犹如摸到了失去

我静静地看它就像看着一个夏天从我手上匆匆而过如同曾经开过的花

它在我手中每一次脉搏的律动都是一次重生就像一本书打开的生命和回忆



秋野

汤青摄

登高心自远

刘峰

芦荻白如雪,茱萸红胜火,正是深秋时节,最宜登高望远。

只见,蟹壳青色的天穹下,烟尽敛,云尽收,南归的大雁“嘎嘎——”而鸣,欢啼之中略带一丝凄凉。它们一会儿摆成“人”字型,一会儿排成“之”字型,飘渺山峦,倏忽远逝,仿佛变幻莫测的人生岁月。

故乡,多山;山多石,少土。故乡人,自古爱登山,世世代代,代代不绝。其中,以老者尤其甚。而观老者登高,犹如管中窥豹,恰似一叶知秋。

山,是亿万年前产物。它们铸在那里,屹立一方,春似青铜,秋似苍铁,静观人生百态,览尽世间沧桑。九九重阳,它是第二故乡,是心中的图腾。往后

回溯,我的祖先登过,爷爷奶奶登过,父亲半途撒手而去后,母亲仍在登临。

羊肠山路,人们一边踟蹰而登,一边极目而望。

一群人,稀稀疏疏,如一群雕塑。山风徐徐而来,山野草木萧萧,卷起一层层浪,如电流一样闪过。一刹那,漫山遍野的菊香,盈贯天地。头顶之上,天穹如此透明,一汪蓝颜,深不见底,虚无如镜,茫茫似海。只好眺望远方,回首来时路。而夕阳,正以清柔的暖调子,照耀每一个人。

山脚下的路,仿佛一条条脐带,蒂结人心。沿着这一条条路,不管走向哪里,都卸不下“原乡”二字。从山顶眺望,远方,那条闪亮的大河,平日摆渡众生,稍公只须一袋烟工夫,而此时,水瘦山寒,它细似一根麻线,

准备织补游子的冬天。它以水的柔软,孕育芸芸众生;又以水的坚硬,酝酿生死离别。

山朝上,水向远;山水相依,两者合一。

看登高,可返观人生,一品百味。登山者,不乏耄耋之年——有的双双搀扶,白发胜雪;有的形影相吊,拄杖而立;有的结伴后辈,坐于轮椅。山间一片叶落,山脚一声鸡鸣,村落一缕炊烟,深巷的一丝虫鸣,往往能引人驻足、发人思情。

夕阳呈鸭蛋黄,正在飞速西坠。

西坡一片金色,山岩格外辉煌,而山之背面,树林开始斜下长长的影子,群山半明半暗,呈巨大的立体,宛若一堆儿时的积木。登者久久不愿归去,循着太阳,追随日光,站成树的

形状、石的模样。

登高人群中,有母亲和我。

母亲喜欢听戏,最喜欢《春因梦》里的一句唱词,“去日陌上花似锦,今日楼头柳又青”。虽然眼前不是春天,但是意境极为相似。每一次登高,她总会发现,往年一起登临的姐妹们,渐渐渐远渐稀。于是,她开始明白这样一个道理:秋日登高望远,其实是一种遗憾;登山者,不过是一个过客。

而对于我,伴随岁月的增长,特别是为人父母之后,渐渐懂得了母亲。于是开始明白这样一个道理:秋日相约登高,它其实是一种陪伴,一种亲情,一种孝意,一种用爱去呵护长辈们的“万千烟逝之后的一种情之所依”。

登高,能看清诸多东西;望远,心自远……

感动是一种养分

何亚兵

感动,受外在影响而触动内心情感,以及由此带来的情绪反应,可以是开心,也可以是伤怀,可以如海潮汹涌,也可以如微波涟漪。如果硬要给感动一个可以具象的计量,可能最直观的表现就是眼泪。所以,杜甫会在诗中“感时花溅泪”,这泪水迸溅在刚刚盛开的花瓣上,包裹着的是一片伤心和赤忱;所以,艾青在《我爱这土地》一诗中,也会在结尾以“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来表达“对这土地爱得深沉……”,这泪水里沉淀着的是爱的分量与希冀。确实,有时候眼泪是一杆可以丈量感动的秤。

最容易感动的是孩子。小孩子爱哭,大多时候都会让人觉得莫名其妙或者不以为然,但如果较真分析一下,孩子其实最容易因受到感动而流泪。三岁的女儿,喜笑,就算偶尔磕着碰着也不哭。有一天听儿歌的时候却哭得很伤心,眼泪哗哗的。我们赶忙上前去哄,问怎么了,她哽咽着说:“小兔子没有妈妈了!”我们这才意识到,是Pad里面《世上只有妈妈好》的儿歌MV惹的祸,她看到动画里小兔子找不到兔妈妈的场景,加上歌词“没妈的孩子……”,于是就陷入到这种悲伤情绪中来,让人哭笑不得之余,却也欣慰着孩子的善良与悲悯。

其实,大多数人在孩提时代都有过类似经历。小时候,电视机还极普及,我在邻居家看电视,一起看的人挺多,个子矮小的我坐在

最靠前的位置。电视里放着台湾影片《妈妈再爱我一次》,在电影情节的渲染下,我的泪水止不住地在眼眶打转,却强忍着不落下。可是,这种情境生发的感动有如涛涛汹涌起伏,不可遏抑,最终还是冲破了情绪的闸门,让眼泪在脸颊上肆无忌惮起来。我内心矛盾,一方面随着情节渲染而情感释放的快乐,另一方面却是为自己没能控制落泪的难为情。偷眼望去,满屋人都在拭泪,不由得松了一口气。

人越成长,却越难流泪,虽然感动的次数并不见少。如果说小时候的感动,大多源于一种场景和氛围的自我感知,那么成年时候的感动,就大多是因为触动了内心深处某种共鸣。我们常常在电影电视、音乐书籍中体会到了这种感受,常常因周边人事、社会新闻引发出了某种触动,或许不至于红眼和流泪,或许只是一时的激动或心痛,但这些都组成了生活与成长的养分,让人在一点一滴的灌输累积里,懂得了包容感恩,学会了理解认同,也愿意去奉献热情。

感动是一种养分,一种净化情感并滋养性灵的养分。在有时略显人情淡薄的俗世里,一束温暖的眼神,一串同情的泪水,一个友好的动作,一句善意的话语,一些无私的帮助……,以及由此而涌现出的感动,都是成长中让人不至于迷失的养分。常常回味这些,才知道所有的情感只有定格在这里,才能正视并反思,才会乐观与勇敢,最终为人生带来发自内心的愉悦与释怀。

枫叶荻花秋瑟瑟

马亚伟

一向“枫叶荻花秋瑟瑟”,感觉让人忽的滑入秋的深度。似乎昨日还是秋水长天的朗朗之气,转眼间秋天已经披了一身沧桑,多了几分萧瑟冷寂。

“瑟瑟”说的是风,深秋风已老,有萧瑟之气。初秋的风,是“飒飒”而舞的,清朗洒脱。“飒飒”与“瑟瑟”在音形义上似乎只有细微差别,实则差别巨大,就像两个性格迥异的人。飒飒从舌尖上吐出来,爽利清透,像个丰神俊逸的少年,这时的风翩翩而立,舞出洒脱自由的风姿。而瑟瑟的发音,显得缩头缩尾,不再那么明亮爽快,好像深沉的中年人,看尽风云幻化懂得了收敛傲气,有了少年弟子江湖老者的感慨。瑟瑟是一把古琴,

弹奏出深秋的寂寥与苍茫,惆怅与深情。

万里长风,长烟落日,老木沧波,深秋是一幅淡雅简约而意境悠远的画。深秋的图画里,最不能忽略的是枫叶和荻花。枫叶荻花秋瑟瑟,火红的枫叶,白茫茫的荻花,是深秋最鲜明的标志。

秋与冬,只隔着一道薄薄的季节之帘,只需一场风,冬天就会迅速走出帘后,顺利登场。不过季节的过渡,总会有些标志性的风物出现,比如冬与春交接时的花开,春与夏交接时的蝉鸣,夏与秋交接时的落叶。有了这些风物出现,会让人们觉得季节的变迁如此和谐自然,没有丝毫突兀。而枫叶与荻花的出现,告诉人们:秋天深了!

枫叶是深秋最后一幅艳丽水彩

画。“万里飞霜,千林落木,寒艳不招春妒。”林花谢了春红,太匆匆。樱桃红,芭蕉绿,转眼间也都谢幕而去。在这个叶凋花残的季节里,枫叶无疑成为最引人注目色彩。深秋的风,染红了漫山枫叶。你见过那种绚烂的红吗?从来没有一种叶子颜色如此浓烈,红到极致不罢休的状态,好像要释放最后全部的热情。这种红色极具感染力,人置身其中,即使瑟瑟秋风响在耳边,心也是热的。风过处,红色的云霞涌动,壮美极了。枫叶飘落之时,画面更富动态美。细看这红色,深浅交错,浓淡相宜,非常有层次感。没有哪个画家的画笔,能调出这么丰富生动的色彩。

荻花是深秋最后一幅诗意的水墨画。“秋风忽起溪滩白,零落岸边荻荻